

##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 1、公司能否进入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启动预重整程序或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申请人的重整及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预重整或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重整或预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法院决定受理预重整申请，也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若襄阳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3、被动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因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信达资管起诉案件（债务人含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导致公司相关资产被司法冻结，案件导致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0元。若公司最终为前述案件承担担保责任，会因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金额以法院实际执行为准。其出现且情形严重时则可能会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9.8.2条规定情形，公司股票会因此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重大诉讼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存在重大诉讼事项（包括担保责任事项），部分案件因诉前保全措施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受限。部分案件已进入司法强制执行阶段，可能会导致公司或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司法处置，具体以法院实际执行结果为准，其可能对公司或子公司经营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来受限资产是否解除或新增，具有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已被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来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因诉讼案件被相关法院继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信达资管已对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等被告（不包含公司）向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提交执行申请并获得受理，信达资管“在2024年内不申请执行公司及其名下资产”的承诺即将届满，届满后是否对公司申请强制执行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5、公司被立案调查

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6、控股子公司债务逾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绿纤”）因流动性问题导致融资租赁业务出现90.11万元债务逾期。该债务逾期暂未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但未来不排除由于金环绿纤债务逾期，公司及金环绿纤将面临支付违约金、滞纳金、诉讼费用、履行担保责任、资产被冻结、与其他金融机构交叉违约等潜在风险，届时可能对相关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的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同时，金环绿纤仍处于停产状态，何时复产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7、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

公司控股股东奥园科星所持公司股份171,998,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4%），其中：奥园科星质押171,998,610股且已违约，质权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金融法院于2023年11月10日依

法立案执行，已轮候冻结奥园科星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奥园科星因信达资管案件其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被法院再冻结、轮候冻结，且已有一个案件进入执行阶段。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显示，奥园科星存在案件恢复执行，案号(2024)渝05执恢109号，立案时间2024年4月2日，执行标的5,000,000元，执行法院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若奥园科星所持公司的股份因诉讼案件被司法处置，不排除会发生被动减持的情形。若被处置股份达到一定比例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相关风险提示，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美谷，证券代码：000615）于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和11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收到湖北省襄阳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襄阳中院”）送达的《通知书》以及广州律建财税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送达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已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一定的重整价值为由，向襄阳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目前，除金环绿纤仍处于停产状态外，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科星”）就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函告公司，前期披露的拟处置其持有公司股份以尽快解决公司经营困境事项，截至函告日，相关事宜尚处于洽谈阶段，未有实质性进展。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7、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能否进入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启动预重整程序或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申请人的重整及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预重整或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重整或预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法院决定受理预重整申请，也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若襄阳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一天的公告》。

### 3、被动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因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管”）起诉案件（债务人含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导致公司相关资产被司法冻结，案件导致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0元。若公司最终为前述案件承担担保责任，会因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金额以法院实际执行为准。其出现且情形严重时则可能会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9.8.2条规定情形，公司股票会因此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重大诉讼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存在重大诉讼事项（包括担保责任事项），部分案件因诉前保全措施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受限。部分案件已进入司法强制执行阶段，可能会导致公司或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司法处置，具体以法院实际执行结果为准，其可能对公司或子公司经营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来受限资产是否解除或新增，具有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已被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来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因诉讼案件被相关法院继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信达资管已对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等被告（不包含公司）向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提交执行申请并获得受理，信达资管“在2024年内不申请执行公司及其名下资产”的承诺即将届满，届满后是否对公司申请强制执行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5、公司被立案调查

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6、控股子公司债务逾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金环绿纤因流动性问题导致融资租赁业务出现90.11万元债务逾期。该债务逾期暂未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

但未来不排除由于金环绿纤债务逾期，公司及金环绿纤将面临支付违约金、滞纳金、诉讼费用、履行担保责任、资产被冻结、与其他金融机构交叉违约等潜在风险，届时可能对相关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的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同时，金环绿纤仍处于停产状态，何时复产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7、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

公司控股股东奥园科星所持公司股份 171,998,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4%），其中：奥园科星质押 171,998,610 股且已违约，质权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金融法院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依法立案执行，已轮候冻结奥园科星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奥园科星因信达资管案件其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被法院再冻结、轮候冻结，且已有一个案件进入执行阶段。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显示，奥园科星存在案件恢复执行，案号(2024)渝 05 执恢 109 号，立案时间 2024 年 4 月 2 日，执行标的 5,000,000 元，执行法院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若奥园科星所持公司的股份因诉讼案件被司法处置，不排除会发生被动减持的情形。若被处置股份达到一定比例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另外，奥园科星最终能否引入战略投资者、所持公司股份是否发生变化以及变化的结果尚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敦促奥园科星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